

# 关于江门高新区（江海区）2021 年度重点项目集中动工（投产）活动项目服务商的采购方案

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为推动我区重点项目加快落地建设投产，集中展示我区投资建设新成果，拟将我区 2021 年度举办高新区（江海区）季度重点项目集中动工（投产）活动会场物料布置外包。现我局通过自主采购方式遴选第三方项目服务商承接有关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 一、项目名称

江门高新区（江海区）2021 年度季度重点项目集中动工（投产）活动服务。

## 二、采购方式及资金来源

实施自行采购，公开遴选第三方项目服务商提供江门高新区（江海区）2021 年度季度重点项目集中动工（投产）活动服务，并于网站遴选公告结束后与其签订服务合同。

2021 年度季度重点项目集中动工（投产）活动拟设定 4 期，每期费用壹拾伍万元（¥150,000.00）（含税），全年总费用控制在陆拾万元以内（¥600,000.00）（含税）。

## 三、采购服务内容

项目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一）方案策划

对本年度重点项目集中动工（投产）活动提交具体的工作方案，包括活动现场的设计平面图、策划细案和具体报价等。

## （二）物料设计

完成活动所有需求的物料设计，并提供设计图与效果图。

## （三）活动执行

统筹和布置活动现场，并负责具体执行。

## （四）其他事项

涉及集中动工（投产）活动的其他工作。

## 四、申报资格条件

### （一）必要条件

- 1、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
- 2、必须是在国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 3、无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服务商。

### （二）附加条件

- 1、具备举办政府类型集中动工（投产）活动的成功案例和经验；
- 2、团队人员组织齐备，架构合理，熟悉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投资环境和项目情况，在江门辖区内办公且有固定办公场所和必要办公设施。

## 五、评分方式

考虑第三方服务机构的服务方案、举办实力、设计水平、信

用信誉度、现场执行能力、投资环境熟悉度等方面进行择优选择。我局将组织人员对各服务商提交的资料进行评分。评分标准如下：

评审内容	评审子项
服务方案（40分）	对比各服务商的服务方案具体内容： 优：40~30分；良：29~20分；合格：19分以下。
举办实力（20分）	对比各服务商在举办政府类型的集中动工的成功案例和经验： 优：20~16分；良：15~10分；合格：9分以下。
设计水平（20分）	对比各服务商的设计水平情况： 优：20~16分；良：15~10分；合格：9分以下。
信用信誉度（10分）	对比各服务商的信誉情况因素（如守合同重信用等因素）： 优：10~8分；良：7~5分；合格：4分以下。
投资环境熟悉度（10分）	对比各服务商对采购方的投资环境和项目情况熟悉度（如对土地、政策等）： 优：10~8分；良：7~5分；合格：4分以下。

## 六、需提交的资料

有意参与本项工作的项目服务商需提交申请书（加盖公章，见附件）并附以下材料：

- （一）“申报资格条件”中的证明材料。
- （二）完成同类项目证明，以及能证明本单位实力或能胜任

本项工作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 拟定江门高新区(江海区)2021年度季度集中动工(投产)活动工作方案,包括场地布置图、物料设计稿等。

(四) 会场布置物料报价及预算明细。

(五) 其他可以佐证机构专业能力、项目实施团队情况、资质、相关工作经验、业绩、信誉奖项等情况的材料。

## 七、报名方式

请有资质的项目服务商于3月1日17:00前提交以上资料(电子版)至江门市江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工作邮箱(邮箱地址: [jqhfgj@jiangmen.gov.cn](mailto:jhqfgj@jiangmen.gov.cn)),逾期不予受理。

咨询电话: 0750-3861602(工作日 8:30-12:00、14:30-17:30)

## 八、违约责任

服务商须对采购方任何有关的资料保密,未经采购方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供应商存在以下违约行为则终止协议,赔付采购方全部已支付资金:

- (一) 不接受采购方的监管;
- (二) 不定期向采购方汇报工作情况;
- (三) 超出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任务;
- (四) 服务质量不合格且未按采购方要求改正;
- (五) 工作成果未达到活动方案具体要求;
- (六) 其它影响集中动工(投产)活动情况。

## 九、其他

- (一) 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包括完成活动举办所需的

一切数据处理费、活动方案编制费、展板涉及费、视频照片剪辑费、印制费及有关税费等费用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的总价。

评价工作涉及的差旅费、伙食费、培训费等相关一切税、费用，由服务商自行负责。

（二）相关成果的版权归采购方所有。

（三）服务商须保证，提交的所有项目活动执行必须符合国家相关的标准和满足本项目的各项要求。如存在质量或技术问题，服务商须无条件在规定时间内给予修正。

江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2月22日

附件

## 申请书

单位名称		机构代码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单位简介			
曾承担或参与相关工作情况简介			
单位承诺	<p>本单位以上所填内容及提交资料属实，不含虚假成分，如弄虚作假，造成的损失由本单位自行承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